*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深圳中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CATIC SHENZHEN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61)**

##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舉行之
## 股東特別大會
## 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上午十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深圳中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四日之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四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及(ii)建議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除文義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深南中路中航苑航都大廈25樓之本公司會議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主席要求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進行按股數投票表決。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的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則如下：

| 特別決議案 | | 票數(%) | | 投票總數 |
|---|---|---|---|---|
| | | 贊成 | 反對 | |
| 1. | 批准將本公司的名稱由「深圳中航集團股份有限公(CATIC Shenzhen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採取所有必須及合宜的行動及簽立所有必須及合宜之文件或文據，並就相關或使上述事項生效的一切具體事項作出安排。 | 841,438,004<br>(100%) | 0<br>(0%) | 841,438,004 |

| 特別決議案 | | 票數(%) | | 投票總數 |
|---|---|---|---|---|
| | | 贊成 | 反對 | |
| 2. | 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第1項特別決議案獲通過後，批准及確認建議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四日刊發的通函的附錄內)，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對該等修訂的字眼作出恰當修改，並在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必須或合宜的情況下，依據任何國內或海外法律的要求(如有)或本公司任何證券於其上市的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則及／或為處理因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而產生的其他相關事宜就有關修訂簽立所有文件及／或採取所有行動。 | 841,438,004<br>(100%) | 0<br>(0%) | 841,438,004 |

上述決議案的內容僅為概要，其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滿足通函中所述的條件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待完成後，本公司將在香港公司註冊處進行必要的備案手續。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公司章程修訂，須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之日起生效。

本公司將進一步刊發公佈，以通知股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及本公司股份的新股份簡稱。

由於超過三分二之表決贊成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故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獲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股東可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以瞭解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之詳情。

*附註：*

(a)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1,110,631,996股股份，包括832,973,997股內資股及277,657,999股H股。

(b)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於會上表決反對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無。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之股份總數：1,110,631,996股股份。並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表決。

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大會上擔任點票事宜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深圳中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吳光權**

中國深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共有八名董事。吳光權先生、由鐳先生、潘林武先生、陳宏良先生及劉軍先生為執行董事；黃慧玲女士、鄔煒先生及張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